

证券代码：873861

证券简称：良安科技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承销保荐

## 北京良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修订内容

修订原有条款  新增条款 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## 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<p>第一百二十三条 公司设总经理一名，由董事长提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</p> <p>公司设财务负责人（财务总监）、董事会秘书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</p> <p>财务负责人作为高级管理人员，应当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，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。</p>	<p>第一百二十三条 公司设总经理一名，由董事长提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</p> <p>公司根据需要设副总经理，由总经理提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公司设财务负责人（财务总监）、董事会秘书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</p> <p>财务负责人作为高级管理人员，应当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，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。</p>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是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## 二、修订原因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对《公司章程》有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良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良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10日